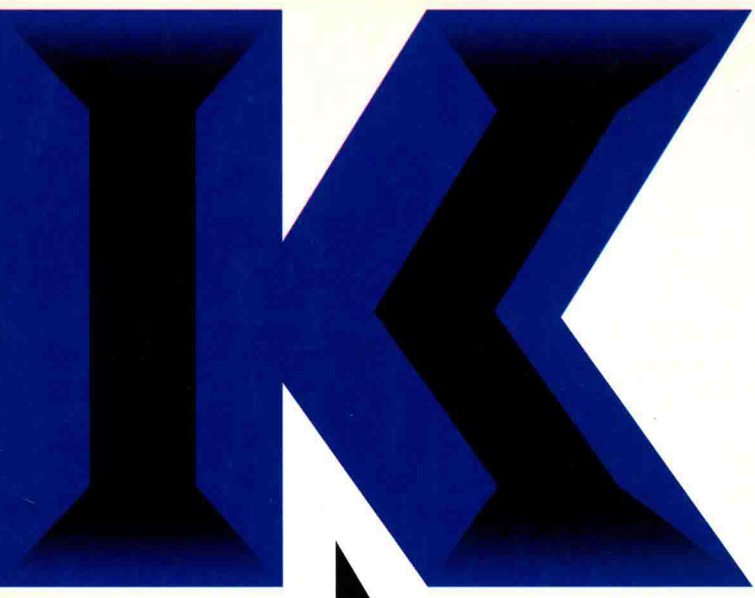




2017

高 教 版

- 严格依据最新考研
管理类联考大纲编写
- 华章世纪培训教育集团
指定用书

MBA、MPA、MPAcc 管理类联考

综合能力辅导教材 逻辑分册

▲ 适用专业：MBA · MPA · MPAcc · 旅游管理 · 图书情报 · 工程管理 · 审计
金融 · 应用统计 · 税务 · 国际商务 · 保险 · 资产评估

组编 华章世纪培训教育集团
主编 柴生秦 史先进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高 教 版

- 严格依据最新考研
管理类联考大纲编写
- 华章世纪培训教育集团
指定用书

MBA、MPA、MPAcc 管理类联考 综合能力辅导教材 逻辑分册

▲ 适用专业：MBA · MPA · MPAcc · 旅游管理 · 图书情报 · 工程管理 · 审计
金融 · 应用统计 · 税务 · 国际商务 · 保险 · 资产评估

组编 华章世纪培训教育集团

主编 柴生秦 史先进

编委会 孙勇 高小兵 张灿 刘国民

2017 MBA、MPA、MPAcc GUANLILIE LIANKAO ZONGHE NENGLI FUDAO JIAOCAI
LUOJI FENCE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内容提要

《2017MBA、MPA、MPAcc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辅导教材逻辑分册》的编写紧扣联考考试大纲中关于逻辑部分的要求,努力将大纲中所规定的逻辑基本知识讲解透彻,使考生在掌握必要的逻辑基本知识的基础上学会运用这些知识来解决具体问题。

《2017MBA、MPA、MPAcc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辅导教材逻辑分册》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讲解联考大纲中规定的逻辑基本知识以及如何运用这些知识来做题;第二部分模拟逻辑考试,提供若干单元综合训练试题供考生强化训练使用;第三部分提供最近几年联考逻辑真题及其解析,以便考生能熟悉联考逻辑真题的特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7MBA、MPA、MPAcc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辅导教材.
逻辑分册 / 柴生秦,史先进主编;华章世纪培训教育集团
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6.3
ISBN 978-7-04-045059-0

I. ①2… II. ①柴… ②史… ③华… III. ①逻辑-
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G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51041 号

策划编辑 张耀明
责任编辑 朱丽娜
封面设计 杨立新
版式设计 杜微言

责任校对 王雨
责任印制 毛斯璐

封面设计 杨立新

版式设计 杜微言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3.25
字 数 57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hepmall.com.cn>
<http://www.hepmall.com>
<http://www.hepmall.cn>
版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6.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45059-00

前 言

管理类联考逻辑试题侧重于考查考生的逻辑思维能力,主要包括阅读理解能力和在阅读理解的基础上进行逻辑推理的能力。

从试题形式看,联考逻辑试题全部由单项选择题组成,要求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五个备选选项中找出正确答案。每一道逻辑试题都由题干、问题和选项三个部分组成。

试题中的题干是一段文字,涉及的内容极为广泛,一般涉及科技、经济、政治、教育、管理、人文、自然等方面的内容。不过一般来说,这些内容都是常识性的,不应构成考生解题的障碍。试题中的问题是针对题干提出的,提问的方式灵活多样,考生应准确理解试题中所提的问题。试题中的选项是对问题的可能的回答,其中只有一个是正确的或最恰当的。考生的目标就是将这个正确的或最恰当的选项找出来。

当然,由于试题不直接涉及逻辑理论,一般情况下考生都能正确地解答出相当一部分试题。这主要是因为每个人本能地就具有朴素的逻辑直觉,可以对问题做出朴素的符合逻辑的反应。然而,如果我们仅仅满足于停留在这种朴素的、直觉的逻辑思维水平上,要想在联考逻辑考试中取得好成绩是很困难的。这是因为,第一,虽然不借助于专业逻辑理论我们仍能去应试,但是做题的速度却很难适应考试的要求,毕竟,联考逻辑考试有很强的时间限制。第二,虽然联考逻辑考试不考理论而只考能力,但是我们通过对试题的实际分析发现,如果考生不具备相应的逻辑理论知识,将会有一部分试题不会做,或者即使做,也做得很勉强。因此,为了进一步挖掘考生的潜力,提高考生的成绩,我们编写了这本逻辑考试辅导书。

本书紧扣联考考试大纲中关于逻辑部分的要求,努力将大纲中所规定的逻辑基本知识讲解透彻,使考生在掌握必要的逻辑知识的基础上学会运用这些知识来解决具体问题。

本书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讲解联考大纲中所规定的逻辑基本知识以及如何运用这些知识来做题;第二部分(第五章)模拟逻辑考试,提供若干单元综合训练试题供考生强化训练使用;第三部分(第六章)提供最近几年联考逻辑真题及其解析,以便考生能熟悉联考逻辑真题的特征。

我们认为,考生通过第一部分的学习,能够掌握做逻辑题的基本要领;通过第二部分的练习,能够提高做逻辑题的熟练程度;通过第三部分的训练,能够更加有针对性地完善做逻辑题的能力。

本书中的试题大多选自 GMAT、GRE、LSAT 以及国内联考真题,在此向有关出题人以及翻译者表示谢意!

编 者
2016 年 1 月

第一目 录

第一章 概念	1	第六节 推出	175
第一节 概念的种类	1	第七节 其他评价	190
第二节 概念之间的关系	2	第八节 谬误识别	206
第三节 定义与划分	3	第五章 综合训练试题	221
第二章 命题	12	综合训练一(附答案及试题分析)	221
第一节 直言命题	12	综合训练二(附答案及试题分析)	232
第二节 复合命题	23	综合训练三(附答案及试题分析)	243
第三节 模态命题	35	综合训练四(附答案及试题分析)	255
第三章 推理	42	综合训练五(附答案及试题分析)	267
第一节 演绎推理	42	第六章 近年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279
第二节 归纳推理与类比推理	67	2009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279
第四章 论证	87	2010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288
第一节 论证分析与评价	87	2011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299
第二节 削弱	102	2012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311
第三节 加强	125	2013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322
第四节 假设	139	2014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332
第五节 解释	162	2015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342
		2016年1月联考逻辑真题及解析	353

二、普遍概念

普遍概念是指某一类事物的概念。例如,下列概念都是普遍概念:

人

自然数

汽车

普遍概念的特征就是该概念指称一类事物。因此一般而言,语言中的普遍名词都表达普遍概念。除普遍名词外,短语也可以表达普遍概念。下面是一些短语表达普遍概念的例子:

我们学校的学生

四、全异关系

第一章 概念

第一节 概念的种

正确地解答逻辑题,首先要准确地理解试题中的基本概念。

概念是指一个语词(或起一个语词作用的短语)所表达的意义,是反映事物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例如,下列语词或短语都表达了相应的概念:

学生
运动
红色
联合国
喜欢听交响乐的人

概念可以指称某个或某类事物。根据概念指称事物数量多少的不同,可以将概念分为单独概念和普遍概念。

一、单独概念

单独概念是指称一个事物的概念。例如,下列概念都是单独概念:

曹雪芹
黄河
国际奥委会

单独概念的特征就是该概念只指称一个事物。因此一般而言,语言中的专有名词都表达单独概念。除专有名词外,短语也可以表达单独概念。下面是一些短语表达单独概念的例子:

世界上最高的山峰
中国的末代皇帝
那个站在门口的穿西装的年轻人

二、普遍概念

普遍概念是指称一类事物的概念。例如,下列概念都是普遍概念:

人
自然数
汽车

普遍概念的特征就是该概念指称一类事物。因此一般而言,语言中的普遍名词都表达普遍概念。除普遍名词外,短语也可以表达普遍概念。下面是一些短语表达普遍概念的例子:

我们学校的学生

具有 MBA 学位的人
高科技产品

第二节 概念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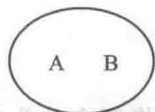
概念之间可能具有四种关系,它们分别是:全同关系、包含关系、交叉关系和全异关系。

一、全同关系

全同关系又叫同一关系,指两个概念指称的事物完全相同。例如,下列各组概念之间具有全同关系:

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
等边三角形 等角三角形
手机 移动电话

两个概念 A 和 B 之间的全同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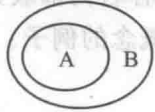


二、包含关系

包含关系指两个概念中,一个概念指称的事物完全被包含在另一个概念之中。例如,下列各组概念之间具有包含关系:

巴黎 城市
马 动物
大学生 学生

两个概念 A 和 B 之间的包含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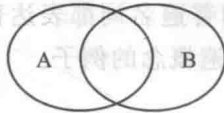


三、交叉关系

交叉关系指两个概念指称的事物有且仅有一部分是相同的。例如,下列各组概念之间具有交叉关系:

学生 球迷
民营企业 资金密集型企业
管理人才 技术人才

两个概念 A 和 B 之间的交叉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四、全异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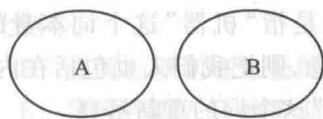
全异关系指两个概念指称的事物互相排斥,完全不相同。例如,下列各组概念之间具有全异关系:

北京 上海

红色 白色

机动车 非机动车

两个概念 A 和 B 之间的全异关系可以用下图来表示:



第三节 定义与划分

一、定义

定义是揭示概念所表达的意思的语言表达式。例如,下面的语言表达式都是定义:

艾滋病就是指获得性免疫缺损综合征。

行政复议就是指行政机关对行政争议进行复查并做出决定的行政行为。

分道扬镳就是指各走各的路。

NGO 就是指非政府组织。

人们通过定义来揭示概念所表达的意思,从而达到准确地界定概念、明确概念,在交流思想的活动中严格而清晰地表达思想的目的。

二、划分

划分是揭示概念所指称的事物范围的逻辑方法。例如,下面是一些概念划分的例子:

大学可以分为文科大学、理工科大学和综合大学。

实数可以分为有理数和无理数。

产业可以分为工业、农业和服务业。

概念指称的事物有多有少,当事物较少时,人们揭示其指称的事物范围是比较容易的,只需直接将其列出即可。但是,如果事物较多甚至无限多,则直接列出所有事物是很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这时就要用划分的方法来揭示其范围。划分的指导思想是,当不能直接列出所有事物时,我们可以先将所有事物分成若干个小类,然后将这些小类一一列出。因此从实质上看,划分就是把一个概念所指称的一大类事物分成若干个小类事物。

三、概念知识在联考中的应用

例题 1. 西蒙:我们仍不知道机器是否能够思维。计算机虽然能够执行非常复杂的任务,但是却缺乏人的智力的灵活特性。

罗伯特:我们不需要更复杂的计算机来知道机器是否能思维。我们人就是机器,而我们能够思维。

罗伯特对西蒙的回应基于对哪个词的重新解释?

- A. “计算机”。
- B. “知道”。
- C. “机器”。
- D. “复杂的”。
- E. “思维”。

答案 C。分析:由题干可知,西蒙所理解的“机器”的概念,就是指“机器”这个词本身的意思,例如“计算机”就是一种机器。而罗伯特所理解的“机器”的概念,则把我们人也包括在内,即我们人也是一种机器。所以,罗伯特对西蒙的回应是基于对“机器”这个词的重新解释。

例题 2. 皇帝:大海对岸的敌国几个世纪以来一直骚扰我们。我想征服它并一劳永逸地消除这种骚扰。你能给我什么建议?

海军上将:如果你穿过大海,一个强大的帝国将会衰落。

皇帝:那样的话,准备军队,今天晚上我们就出发。

在下面的选项中,对皇帝决定入侵的最强有力的批评是:

- A. 入侵必定导致那个皇帝的失败。
- B. 其观点不是基于军事力量的客观事实。
- C. 与海军上将的陈述相冲突。
- D. 没有充分考虑海军上将建议的可能的意义。
- E. 对解决当下的问题来说是一个无效的策略。

答案 D。分析:题干中海军上将的话中“一个强大的帝国”显然是有歧义的,也就是说,它可以指大海对岸的敌国,也可以指皇帝自己的国家。而皇帝却没有充分地考虑这两种可能的含义,武断地将这个词所表达的概念理解为大海对岸的国家。

例题 3. 安慰药是一种化学性质为惰性的物质,更多地用来给予病人精神上的安慰而非治疗病人身体的紊乱。给病人用这种药是期望给病人灌输对其康复前景的积极态度。在某些情况下,安慰药确实起到了改善病人病情的效果。一位著名的医药研究学家在最近讨论安慰药的应用及效果时,给了内科医生一些不同寻常的赞扬,说内科医生是最重要的安慰药。

该医药研究学家通过将内科医生比作安慰药试图暗示:

- A. 不管诊断结果如何,内科医生应该总是保持乐观态度并将乐观的态度传达给他的病人。
- B. 有些病人的健康仅仅是由于他们知道医生在给他们治疗而有所好转。
- C. 很多病人患上的实际是想象病,这些病最好的医治是安慰药。
- D. 医生可以少开一些药物而取得同样的疗效。
- E. 很难确定医生的行为对病人的状况有什么样的效果。

答案 B。分析:解答这一题的关键是,要正确地理解医药研究学家把内科医生比作“安慰药”试图表达的意思。显然,安慰药原本的作用就是对病人起安慰作用(即没有采取任何实质性的治疗措施),因此,将内科医生比作安慰药,就是试图表达即使没有进行任何实质性的治疗,只是由于内科医生本身的存在就能对病人起到一种积极的作用。

选项 A 不正确。因为选项 A 不包含“内科医生本身就能够对病人起到积极作用”这样的意思。

例题 4. 目前,在英国被诊断为疯狂抑郁症而首次收容住院的人比美国因此病而收容住进公立和私立医院的人数多 9 倍,尽管美国的人口是英国的很多倍。

下面哪一项如果正确,对于解释上述情况最有用?

- A. 在英国,“疯狂抑郁症”一词所指的病人的范围要比在美国这个词所指的范围广。
- B. 美国收容住院的人既包括首次去诊所的人也包括直接收容住进医院的人。
- C. 在英国被诊断为患疯狂抑郁症的病人被收容住进私人护理院的比例要比收容住进医院的比例小。

D. 美国心理训练协会的种类比英国多,这反映了美国心理学流派的多样性。

E. 寻求专职人员的帮助解决精神健康问题在美国曾被视为一种社会耻辱,而今再也不是这样了。

答案 A。分析:只需重新定义“疯狂抑郁症”这一概念,使其所指的对象范围发生变化,就可以合理地解释题干中似乎反常的现象。

例题 5. 概念 A 与概念 B 之间有交叉关系当且仅当:(1) 存在对象 x, x 既属于 A 又属于 B;(2) 存在对象 y, y 属于 A 但不属于 B;(3) 存在对象 z, z 属于 B 但不属于 A。

根据上述定义,以下哪项中加点的两个概念之间有交叉关系?

- A. 油画按题材分主要有人物画、花鸟画、山水画等;按技法分主要有工笔画和写意画等。
- B. 《盗梦空间》除了是最佳影片的有力争夺者外,它在技术类奖项的争夺中也将有所斩获。
- C. 洛邑小学 30 岁的食堂总经理为了改善伙食,在食堂放了几个意见本,征求学生们的意见。
- D. 在微波炉清洁剂中加入漂白剂,就会释放出氯气。
- E. 高校教师包括教授、副教授、讲师和助教等。

答案 A。分析:选项 A 中的“人物画”与“工笔画”这两个概念之间是交叉关系,因为有一些画既是人物画又是工笔画,也有一些画是人物画但不是工笔画,还有一些画是工笔画但不是人物画。

选项 B 中的“《盗梦空间》”与“最佳影片”这两个概念之间可能是包含关系,也可能是全异关系,这取决于该片最终是否获得最佳影片这一奖项。

选项 C 中的“洛邑小学 30 岁的食堂总经理”与“学生们”这两个概念之间是全异关系。

选项 D 中的“微波炉清洁剂”与“氯气”这两个概念之间也是全异关系。

选项 E 中的“高校教师”与“教授”这两个概念之间是包含关系。

例题 6. 某家饭店中,一桌人边用餐边谈生意。其中,一个人是哈尔滨人,两个人是北方人,一个人是广东人,两个人只做计算机生意,三个人只做服装生意。

如果以上的介绍涉及了餐桌上所有的人,那么,这一桌人最少可能是几个人? 最多可能是几个人?

- A. 最少可能是 3 个人,最多可能是 8 个人。
- B. 最少可能是 5 个人,最多可能是 8 个人。
- C. 最少可能是 5 个人,最多可能是 9 个人。
- D. 最少可能是 3 个人,最多可能是 9 个人。

选项 E. 无法确定。

答案 B。分析:考虑最少可能是几个人,就是要将题干中的各概念尽可能地看成是包含关系;考虑最多可能是几个人,就是要将题干中的各概念尽可能地看成是全异关系。

根据题干的论述,由于两个做计算机生意的人和三个做服装生意的人之间必须是全异关系,所以最少可能是 5 个人;由于哈尔滨人和北方人之间是包含关系,所以最多可能是 8 个人。

例题 7. 为什么是政府,而不是企业或大学为超级计算机网络的实现出资?这是因为仅仅就超级计算机网络庞大的数据管理能力来说,就有一系列被抨击的问题。没有任何一个企业或大学自身具有购买整个网络的机器的足够财力,并且没有企业或大学会在不存在配套建设整个网络的机制下为网络的某一部分投资。

下面哪一项揭示了上面论述的一个缺点?

- A. 它没有提供一个能解决建设网络所遇到的困境的办法。
- B. 它没有证明创建一个超级计算机网络作为一个国际网络是不可能的。
- C. 它没有说明如果是政府而不是企业或大学提供建设网络的费用时,谁将来维护该网络。
- D. 它毫无理由地认为如果政府提供网络,将会增加这个国家在科学上的杰出贡献。
- E. 它忽视了企业或大学或它们两者可以合作建设网络的可能性。

答案 E。分析:题干论述的缺点是,它只论述了一家企业或一所大学没有财力建超级计算机网络,但是它没有考虑企业和企业联合,或大学和大学联合,或企业和大学联合建超级计算机网络的可能性。

例题 8. 公达律师事务所以为刑事案件的被告进行有效辩护而著称,成功率达 90% 以上。老余是一位以专门为离婚案件的当事人成功辩护而著称的律师。因此,老余不可能是公达律师事务所的成员。

以下哪项最为确切地指出了上述论证的漏洞?

- A. 公达律师事务所具有的特征,其成员不一定具有。
- B. 没有确切指出老余为离婚案件的当事人辩护的成功率。
- C. 没有确切指出老余为刑事案件的当事人辩护的成功率。
- D. 没有提供公达律师事务所统计数据的来源。
- E. 老余具有的特征,其所在的工作单位不一定具有。

答案 A。分析:题干论证的漏洞是,它混淆了“公达律师事务所”和“公达律师事务所的成员”的概念。换句话说,公达律师事务所擅长刑事案件辩护这一事实并不代表它的每一名成员都擅长刑事案件辩护。

四、专项训练试题

1. 木材商:由于伐木公司长期以来在伐木之后都会重新种树,现在销售的热带硬木几乎一半都来自这些可再生资源。

环境保护主义者:正相反,所销售的热带硬木只有 1% 是从可再生资源中得到的。因为几乎所有的砍伐活动都会对动物栖息地造成破坏,而这是不能由重新种树所恢复的。

环境保护主义者对木材商的回应是基于对下列哪一个概念的重新解释?

- A. “可再生资源”。

B. “热带的”。

C. “重新种树”。

D. “销售的硬木”。

E. “砍伐”。

2. 许多国家首脑在出任前并非有丰富的外交经验,但这并没有妨碍他们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外交学院的教授告诉我们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成功的外交决策是不可缺少的。但事实上,一个人,只要有高度的政治敏感、准确的信息分析能力和果断的个人勇气,就能很快地学会如何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对于一个缺少以上三种素养的外交决策者来说,丰富的外交经验没有什么价值。

如果上述断定为真,则以下哪项一定为真?

A. 外交学院的教授比出任前的国家首脑具有更多的外交经验。

B. 具有高度的政治敏感、准确的信息分析能力和果断的个人勇气,是一个国家首脑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的必要条件。

C. 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国家首脑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来说,既不是充分条件,也不是必要条件。

D. 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国家首脑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来说,是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

E.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外交经验越丰富,越有利于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

3. 一种机场安全扫描器被设计用来探测行李中的爆炸性物质,每当通过扫描器的行李中包含有爆炸性物质时,扫描器就会提醒它的操作者。当 100 件不含爆炸性物质的行李通过扫描器时,扫描器会错误地提醒它的操作者一次。因此,在 100 次含有爆炸性物质的警报中,有 99 次实际上都存在有爆炸物。

上述论述中的推理是有缺陷的,因为该论述:

A. 忽视了这样的可能性,当一件行李中确实含有爆炸性物质时,扫描器不发出警报。

B. 基于一个可能有偏见的事例,推出了一个普遍性的关于可靠性的结论。

C. 忽视了这样的可能性,扫描器发出的警报是操作者人为失误造成的。

D. 没有承认这样的可能性,扫描器对各种不同的爆炸性物质的敏感程度是不一样的。

E. 在陈述百分比时,用一组代替了另一个不同的组。

4. 安东尼:据确认,服用海洛因的人当中超过 80% 都有吸大麻的历史,这样的证据好像可以证实,吸大麻毫无疑问会导致服用海洛因。

朱迪思:或许吸大麻确实会导致服用海洛因,但考虑引用这些统计数字去证实确实如此是很荒谬的。毕竟,服用海洛因的人 100% 都有喝过水的历史。

朱迪思对安东尼的论述的回答依赖于下面哪一个论证技巧?

A. 提供证据表明安东尼所引用的支持他的结论的统计数据是不准确的。

B. 通过表明它是一个可以推导出荒唐后果的陈述来削弱他的结论的可信度。

C. 提供一个例子表明,并非诱使服用海洛因的任何东西都是不安全的。

D. 通过表明这样的推理将导致一个明显的错误结果来表明安东尼的推理是有缺陷的。

E. 对仅仅基于统计证据而确立因果联系的可能性提出质疑。

5. 一份关于酸雨的报告得出结论说,“加拿大的大多数森林没有被酸雨损害”。这份报告的批评者坚持认为这一结论应改为,“加拿大的大多数森林没有显示出明显的被酸雨损害的症状,如不正常的落叶、生长速度的减慢或者更高的死亡率”。

下面哪一项如果正确,为批评者坚持要改变报告的结论提供了逻辑上最强有力的辩护?

- A. 加拿大的一些森林正在被酸雨损害。
- B. 酸雨可能正在造成症状尚不明显的损害。
- C. 报告没有把酸雨对加拿大森林的损害与酸雨对其他国家森林的损害进行比较。
- D. 在过去的 15 年里加拿大的所有森林都下过酸雨。
- E. 酸雨造成的损害程度在不同森林之间具有差异。

6. 美国政府决策人员面临的一个头痛的问题就是所谓的“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举例说,虽然民意测验一次又一次地显示本州的公民大多数都支持修建新监狱,但一旦宣布在本州某个地方建造新监狱时,附近社区就会出来反对,而且反对者总有办法成功地阻止这项计划的执行。

下面哪种情况也体现了上面所描述的“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

- A. 一位家长主张,得了艾滋病的孩子不应获准上公立学校。当他知道有一个受传染的孩子被允许进入他孩子所在的公立学校上学时,他立即从那所学校领回了自己的孩子。
- B. 一位政治家主张,所有政府官员都应履行个人财产公开登记手续。他自己却递交了一份虚假的财产登记表。
- C. 一位牧师主张,宗教组织有义务发展慈善事业。他自己却拒绝捐款资助索马里灾民。
- D. 一位汽车商人赞成国际汽车自由贸易,以促进各国经济的健康发展。但他又力劝本国政府限制外国制造的汽车进口。
- E. 一位军事战略家认为核战争不会留下幸存者。但又主张本国应该拥有强大的核能力以防止别国发动核攻击。

7. 在 1995 年,200 家纯利润超过 12.2 亿美元的公司捐献的款项总共占各公司捐献给美国高等教育的全部基金的 77%。那一年,公司捐献给美国高等教育的全部基金的 26% 来自 14 家日本公司,每家日本公司从 27 个国家或更多的国家获得它们的收入。

如果上述观点为真,那么以下哪项也一定是真的?

- A. 14 家日本公司的大部分纯利润来自于日本国以外。
- B. 1995 年个人贡献给美国高等教育基金的款项占全部基金的 23%。
- C. 1995 年来自公司的捐献款项总共占捐献给美国高等教育基金的一半以上。
- D. 纯利润超过 12.2 亿美元的 200 家公司中的一家或更多家从 27 个或更多国家里获得收入。
- E. 1995 年 14 家日本公司中的大多数公司获得的纯利润超过 12.2 亿美元。

8. 吴大成教授:虽然各国的国情和传统不同,但是对于谋杀和其他严重刑事犯罪实施死刑,至少是大多数人可以接受的。公开宣判和执行死刑可以有效地阻止恶性刑事案件的发生,它所带来的正面影响比可能存在的负面影响肯定要大得多,这是社会自我保护的一种必要机制。

史密斯教授:我不能接受您的见解。因为在我看来,对于十恶不赦的罪犯来说,终身监禁是比死刑更严厉的惩罚,而一般的民众往往以为只有死刑才是最严厉的。

以下哪项是对上述对话的最恰当评价?

- A. 两人对各国的国情和传统有不同的理解。
- B. 两人对什么是最严厉的惩罚有不同的理解。
- C. 两人对执行死刑的目的有不同的理解。
- D. 两人对产生恶性刑事案件的原因有不同的理解。
- E. 两人对是否大多数人都接受死刑有不同的理解。

9. 一度被广泛持有的“知识分子是基本道德问题的澄清者”的观念现在不再有效了。知识分子不再充当被压迫组织的代言人。他们把辩论留给了政治家,而不是运用他们的洞察力来分析解决这些细致的问题。

上文的逻辑结构依赖作者紧密地把基本道德问题的澄清与下列哪一项联系起来?

- A. 智力的运用。
- B. 代表被压迫组织辩护。
- C. 洞察力和分析。
- D. 对当代实践问题辩论。
- E. 政治家的角色。

10. 一名新闻记者在报道国内战争时,发现了由于政府不许向叛军占据的地区运输粮食而使难民挨饿的证据。政府审查员从记者的稿子中删除了所有关于政府在饥饿中所起的作用的报道,所以记者的稿子里没有说明是老百姓还是叛军处于饥饿之中。这名记者得出结论,发送检查过的稿子是道德上允许的,因为记者所工作的新闻机构要在稿子前面写上“通过政府审查”的告示。

下面哪一项道德标准如果是有效的,将既能支持新闻记者的结论又能使所报道的信息的传播受到的限制最少?

- A. 一般来说,报道已知事实是道德的,但是如果在报道已知事实时省略其他一些能明显改变一个人或者机构对与所报道的事实相一致的印象的已知事实,那么这种做法就是不道德的。
- B. 在战争的情况下,报道已知事实是道德的,而不报道那些能证明一方在战争中是无罪的已知事实的做法是不道德的。
- C. 在存在审查制度的情况下,如果代表政府的审查员从稿子中删除了对政府不利的材料,那么再做任何这样的报道都是不道德的。
- D. 一般来说,报道已知事实是道德的,但是在存在审查制度的情况下,如果相关事实已经被审查员删除,再做这样的报道就是不道德的,除非接受报道的人已被预先告知审查制度的存在。
- E. 虽然一般来说报道已知事实是道德的,但是报道那些审查员从中已删除了相关事实的已知事实则是不道德的,除非报道的接受者被预先告知存在着审查制度,并且所报道的事实本身不会使人产生误解。

答案及解析:

1. 答案 A。分析:环境保护主义者对木材商的回应是基于对“可再生资源”这个概念的重新解释。木材商对“可再生资源”这个概念的理解是狭义的,即只包括树木,而不包括与树木有关的动物栖息地。而环境保护主义者则对“可再生资源”这个概念重新进行了解释,使其不仅包括树木,还包括与树木有关的动物栖息地。

2. 答案 C。分析:解这道题的关键是要理解“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做出成功的外交决

策”来说究竟是什么条件。是充分条件？必要条件？还是其他情况？

根据题干第一句话的论述，由于许多国家首脑在出任前没有丰富的外交经验的情况下也能够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说明“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来说不是必要条件；根据题干最后一句话的论述，如果缺少题干中的三种素养，那么即便有丰富的外交经验也未必能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说明“丰富的外交经验”对于“做出成功的外交决策”来说不是充分条件。

3. 答案 E。分析：题干中第一次描述的百分比，是指扫描器对每 100 件不含爆炸性物质的行李扫描时错误地认定它有爆炸性物质的百分比（这个百分比是 $1/100$ ）；第二次描述的百分比则是指扫描器在每 100 次认定行李中有爆炸性物质的提醒中正确地认定的百分比（这个百分比是 $99/100$ ）。可见这两个百分比的基数是不一样的。

4. 答案 D。分析：题干中朱迪思在关于吸大麻会不会导致服用海洛因的问题上不同意安东尼的看法。那么朱迪思到底不同意安东尼的哪一点呢？是安东尼的推理的结论？还是安东尼的推理本身？根据对题干的分析，应该是后者，所以正确答案应该是选项 D，而不是选项 B。

5. 答案 B。分析：如果选项 B 正确，那就说明关于加拿大森林被酸雨损害的报告中，使用“没有显示出明显的被酸雨损害的症状”这个概念比使用“没有被酸雨损害”这个概念要更为准确和客观。

6. 答案 D。分析：“‘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这个概念的特征是：在一般情况下，人们会赞同某种主张或意见。但是当这种主张或意见涉及自己的利益时，人们又会出来反对。选项 D 描述的正是这样一种情形：这位汽车商人要求本国政府限制外国的汽车进口，这明显与他赞成汽车自由贸易的主张相冲突。

选项 A 不是“‘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因为当这位家长知道一个被传染了艾滋病的孩子被允许进入他的孩子所在的学校上学时，他只是办理了他自己孩子的退学手续，而并没有反对自己原先的主张。

选项 B 不是“‘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因为这位政治家只是自己递交了虚假的财产登记表，而并没有反对政府官员应履行个人财产公开登记的主张。

选项 C 不是“‘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因为这位牧师只是自己回避捐款，而并不是反对宗教组织的慈善事业。

选项 E 不是“‘别在我家门口’综合征”。因为这位战略家关于核战争不会留下幸存者的观点和他主张本国应保持强大的核能力的观点并不冲突。

7. 答案 D。分析：由于 77% 加上 26% 已超过 100%，说明一定有一些公司，它们既是 200 家纯利润超过 12.2 亿美元的公司中的公司，也是 14 家日本公司中的公司。又由于每家日本公司从 27 个国家或更多的国家获得它们的收入，所以可推出有一些纯利润超过 12.2 亿美元的公司从 27 个国家或更多的国家获得它们的收入。

注意这个题不能选 C。如果选 C，那可能是混淆了概念，即将“公司捐献给美国高等教育的基金”与“捐献给高等教育的基金”混淆了。

8. 答案 C。分析：对吴大成教授和史密斯教授的观点进行概括。

吴大成教授的观点是，执行死刑的目的是为了制止犯罪。史密斯教授的观点是，执行死刑的目的是为了惩罚犯罪。可见他们两人对执行死刑的目的有不同的理解。

选项 B 不正确。因为吴大成教授并没有对什么是最严厉的惩罚发表意见。

9. 答案 B。分析:题干说,“知识分子不再充当被压迫组织的代言人。他把辩论留给了政治家”,这就说明过去知识分子充当了被压迫组织的代言人,并且代表被压迫组织进行辩护。所以题干中的逻辑结构依赖于作者紧密地把基本道德问题的澄清与“代表被压迫组织辩护”这个概念联系起来。

10. 答案 D。分析:题干中新闻记者得出的结论是:由于预先告知了审查制度的存在,所以发送检查过(尽管没有报道全部已知事实)的稿子是道德上允许的。

该题的答案要满足两个要求:第一,要能支持新闻记者得出的结论;第二,要能使所报道的信息的传播受到的限制最少。

选项 D 给出的道德标准是,一般来说,报道已知事实是道德的。但是在存在审查制度的情况下,如果没有预先告知审查制度的存在,那么,如果相关事实已经被审查员删除,再做这样的报道就是不道德的。

如果选项 D 作为道德标准有效,那么首先,题干中新闻记者得出的结论并不与该道德标准相违背,其次,由于该稿子能通过政府审查,说明该稿子受到的限制较少。

如果选项 A、B、C 作为道德标准有效,那么都能说明该新闻记者的报告是不道德的。

如果选项 E 作为道德标准有效,那么将使该新闻记者的报告的传播受到较多的限制。

第二章 命题

第一节 直言命题

一、直言命题的结构

直言命题是断定一类对象的全体或部分是否具有某种属性的命题。例如下面的命题就是直言命题：

所有的商品都是有使用价值的。

有些运动员不是职业运动员。

其中第一个直言命题断定“商品”这一类对象的全体都具有“有使用价值”这样的属性；第二个直言命题断定“运动员”这一类对象的一部分不具有“职业运动员”的属性。

从结构上看，直言命题由四个成分组成，这就是主项、谓项、量项和联项。

直言命题中的主项表达直言命题中所涉及的事物。在上例中，第一个直言命题的主项是“商品”；第二个直言命题的主项是“运动员”。主项通常用大写字母“S”表示。

直言命题中的谓项表示直言命题中所涉及的事物的属性。在上例中，第一个直言命题的谓项是“有使用价值”；第二个直言命题的谓项是“职业运动员”。谓项通常用大写字母“P”表示。

直言命题中的量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类中的多少事物与谓项所指称的属性相关。量项有两个：全称量项和特称量项。全称量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类中的全部事物与谓项所指称的属性相关；特称量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类中的一部分事物与谓项所指称的属性相关。在上述例子中，第一个直言命题中的量项是全称量项；第二个直言命题中的量项是特称量项。全称量项通常用“所有”表示；特称量项通常用“有些”表示。

直言命题中的联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和谓项所指称的属性之间的关系。联项也有两个：肯定的联项和否定的联项。肯定的联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具有谓项所指称的属性；否定的联项表达主项所指称的事物不具有谓项所指称的属性。肯定的联项通常用“是”表示；否定的联项通常用“不是”表示。

值得指出的是，在理解直言命题的结构时应注意以下问题：

第一，直言命题中的主项一定是一个普遍概念而不是一个单独概念。因为直言命题只能指称一类事物，而不能指称一个事物。例如，我们可以说“所有的人如此这般”，因为其中的主项“人”指称一类事物。但是，显然我们不能说“所有的亚里士多德如此这般”，当然也不能说“有些亚里士多德如此这般”，因为其中的主项“亚里士多德”指称的是一个事物而不是一类事物。

如果主项是一个事物，这样的命题在逻辑上不再称为直言命题而称为单称命题。由于单称命题的主项表达单个的对象，所以这种命题也就没有量项。下面是两个单称命题的例子：

鲁迅是文学家。